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gonvita Life Sciences Co., Ltd.
蘇州旺山旺水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0)

自願公告 有關股東自願延長禁售期的通知

本公告乃由蘇州旺山旺水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2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5日的最終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配發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包括本公司控股股東在內的全體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持有的股份須受限於將於2026年11月5日屆滿的禁售期（「原禁售期」）。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及配發結果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近日，本公司接獲包含控股股東在內的全體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通知，據此，基於對公司研發管線價值、獲批藥品商業化前景及核心管理團隊的高度認可，彼等各自承諾自原禁售期屆滿日期至其後的7個月或4個月的延長禁售期（「延長禁售期」）期間，不會以任何方式減持彼等各自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認為，延長禁售期表明前述股東對本公司的未來前景及長期價值充滿信心。

前述股東亦將持續審閱本公司業績，且或將基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情況考慮進一步延長禁售期。

有關前述股東的具體持股信息及延長禁售安排詳情如下：

- (i) 本公司控股股東沈敬山博士（持有82,461,110股股份）及其配偶金潔女士（持有2,272,478股股份）均承諾自原禁售期屆滿日期起至2027年6月6日（包含當日）不會以任何方式減持彼等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ii) 本公司股東田廣輝博士(持有14,316,611股股份)、金青女士(持有5,517,145股股份)、胡天文博士(持有681,743股股份)、王志強博士(持有397,683股股份)、郭婷女士(持有397,683股股份)、藥箏女士(持有397,683股股份)、鄭偉博士(持有340,872股股份)、楊汝磊博士(持有227,248股股份)、李建先生(持有170,436股股份)及僱員激勵平台蘇州合升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6,783,346股股份)均承諾自原禁售期屆滿日期起至2027年3月6日(包含當日)不會以任何方式減持彼等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
- (iii) 本公司股東贛州予飛杉水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7,174,758股股份)、共青城中財奇虎二期互聯網產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持有4,370,157股股份)、蘇州協耀科新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4,370,157股股份)、嘉興譽瀚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3,563,519股股份)、青島北岸產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3,401,354股股份)、深圳市銳康宇宏共贏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1,429,197股股份)、海南君實一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1,720,925股股份)、杭州和盟醫智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1,376,758股股份)、青島旺德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1,241,500股股份)、蘇州美靈格商務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1,092,539股股份)、福州宜德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1,032,546股股份)、蘇州君鼎長旺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持有1,032,546股股份)、蘇州協耀科盛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1,032,546股股份)、蘇州產投創新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876,904股股份)、湖北九州科投健康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869,116股股份)、福州鑫兌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688,379股股份)、湖北創新同享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63,061股股份)均承諾自原禁售期屆滿日期起至2027年3月6日(包含當日)不會以任何方式減持彼等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蘇州旺山旺水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總經理
田廣輝博士

香港，2026年10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田廣輝博士及胡天文博士，非執行董事劉浩軒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鞠佃文博士、曹新文女士及徐宏喜博士。